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19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特发信息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2,482,091.07 元，母公司报表当年净利润为 53,576,144.79 元，合并报表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41,440,629.37 元，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851,925,046.93 元。

鉴于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外部环境因素、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以及积极扩展新基建、数字经济业务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安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规定，公司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监事会第八届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2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

经公司对 2023 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05,444,036.40 元，计入 2023 年度。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55,145,996.83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19,298.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710,260.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03,409.51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2,542,757.59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108,867.69
二、资产减值损失	250,298,039.57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72,114,899.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1,084.0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1,645,530.74
商誉减值准备	145,876,525.74
合计	305,444,036.4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基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等金融资产的性质和客户信用风险特征，按照单项和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单项计提：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组合计提：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考虑不同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账龄组合，结合历史信用损失、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定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55,145,996.83 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2,114,899.08 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1,084.01 元。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1,645,530.74 元。

4.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收购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北京神州飞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合计 145,876,525.74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305,444,036.40 元，计入 2023 年度损益，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452,180.25 元，并相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273,452,180.25 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2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解释作出的调整。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 月 1 日	变更后 2022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115,812.75	65,620,251.02	12,504,43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141,818.69	62,218,589.38	12,076,770.69
未分配利润	-177,185,125.02	-176,949,933.29	235,191.73
少数股东权益	543,354,434.57	543,546,910.42	192,475.85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657,487.40	77,777,763.82	11,120,27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07,723.57	57,610,074.14	10,602,350.57
未分配利润	-163,912,332.84	-163,600,923.82	311,409.02
少数股东权益	569,577,596.62	569,784,113.45	206,516.83

单位：元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影响数
所得税费用	11,881,930.15	11,791,671.88	-90,258.27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18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	0000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园	杨文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传真	0755-26506800	0755-26506800	
电话	0755-66833901	0755-66833901	
电子信箱	sdgi_dmc@sdgi.com.cn	sdgi_dmc@sdgi.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光通信产业为基础，顺应市场需求，发展形成线缆制造、光电制造、科技融合和智慧服务四个业务板块，紧扣“产品+服务”的“十四五”规划定位，围绕 5G、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为客户提供多领域信息化专业解决方案。公司在华南、西南、华东、华北、西北等多地设有产业基地，全资、控股子公司三十余家，在海外布局生产基地，并配备了相应的销售和服务体系。

1、线缆制造板块

产品主要包括：光纤、光缆、馈线电缆、铝包钢线材、光缆金具及附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基础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电信运营商，以及电力、广播电视、石油、矿山、公路、铁路、国防等行业专网，在国家一级干线网络和特高压电网等重点工程广泛使用。集成商及海外客户的重点建设工程，业务遍及全国以及海外多个国家和地区。产业链企业包括：特发光纤深圳公司、特发光纤东莞公司、光缆制造中心、光网科技、特发光电、特发华银、重庆光缆、特发光源等。

公司线缆制造板块在深圳、东莞、重庆、常州及枣庄等地分别设有生产基地，厂房面积 27 万多平米；拥有一系列先进的纤缆生产及检测设备，组建了华南地区规模最大的光纤光缆研制、生产及检测基地。光纤光缆产能覆盖光纤、普通光缆、特种光缆、室内软光缆、蝶形引入光缆、电力光缆、馈线电缆、铝包钢线材、光缆金具及附件等产品。

国内光纤光缆产品的需求主要以三大电信运营商为主，公司长期与三大电信运营商合作关系，板块中电力传输相关业务保持稳定，专网客户 PON 系列室内光缆业务增长较快。受光纤光缆产业链上游资源配置的影响，现阶段在海外需求减弱，国内产能过剩的情况下，限制了公司线缆制造板块竞争能力的发挥。

2、光电制造板块

产品主要包括：无线、固网、数据中心用光模块，10GPON/XGPON、4K/8K 高清机顶盒、高清 IPC、WiFi5/WiFi6 路由器、安卓云服务器、千兆/万兆园区级管理交换机等网络终端设备，光交换、光连接器、光分路器、光波分复用产品等，具备覆盖无线、固网、数据中心等传输网节点的无源设备制造能力。为客户提供家庭智能终端，以及用户端光、电器件及设备综合产品与系统服务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板块企业包括：光网科技、特发东智、四川华拓、四川华岭。光网科技提供无源接入设备，主要从事光通信器件的研发、生产和服务，为客户提供接入光缆、无源光器件、工程方案咨询、施工及“一站式”光网络配线整体解决方案。特发东智提供有源接入设备，主要从事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采用 OEM 模式，为国内多家通讯设备领域领军企业提供产品设计和生产外包服务。四川华拓和四川华岭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一体的光模块制造商，业务领域涉及光器件精密加工、从光芯片封装到光模块全流程组装，拥有通信和数通光模块、高速互连产品生产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无线、有线传输和数据中心、算力基础设施等领域，并面向全球用户提供高效便捷的光通信解决方案。

公司的 MPO 高端光连接器在海外客户和国内通讯设备商的算力、数据中心场景得到大批量广泛应用；通信光模块受国内外光通信网络建设速度下降影响，市场竞争加剧，高速率数通光模块产品市场需求大幅增长，但由于上游资源被行业头部企业垄断，公司产品目制成本较高；网络终端产品市场竞争激烈，领军的品牌设备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网络终端产品品牌竞争处境严峻。

3、智慧服务板块

公司聚焦移动互联网 5G 时代的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智慧网络工程和数据中心的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维护和相关产品的一体化、定制化服务，拥有在云服务、大数据业务领域的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从单一产品业务到多元通信产品、从产品制造到施工交付、从规划设计到运营服务的综合解决方案，对电力线路、油井、热力管道、重要基础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反馈、预警。

板块企业包括：新基建事业部和数据科技、西安特发千喜、技术服务、智慧科技、在线监测项目部。数据科技及西安特发千喜侧重数据中心的投资和运营，以自有机房为平台，强化数据中心运维服务能力、建设的专业支持能力、算力服务和云服务的构建能力；围绕数据和算力，积极探索算力网规划和建设。新基建事业部以发展通信设备等产品和方案为核心，构建 5G 和数据中心生态下的产品群和方案能力，积极探索如智算中心、等新型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新产品和新服务；技术服务着重发展建筑或园区的弱电智能化的专业领域，建立相应的设计、工程、服务的项目实施能力，同时拓展信息化及数字化方向，探索智慧园区的运维服务；智慧科技大力发展智慧城市的专业系统业务，以构建城市级的智能化业务的设计和实施能力为核心，探索智慧城市发展新领域。在线监测项目部利用光纤传感、电子传感等技术，通过对传感信号的采集、分析和解调，对应用场景的温度、压力、加速度等参数的变化情况进行实时监测，结合人工智能算法，对应用场景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故障诊断和预警。

公司智慧服务板块业务在运营商基础设备设施建设中具有一定的竞争力，重点参与了一系列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并积极与深智城等服务集成商合作，在深圳地区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在线监测业务随电力市场的发展增长较快，并且正不断开拓新的应用场景。

4、科技融合板块

产品主要包括：军工配套电子信号与信息处理、高性能运算、数据存储、嵌入式计算机、测控仿真平台、卫星通信、装备制造。公司科技融合板块主要从事研发和生产各类军工智能终端、软件、大数据平台等业务，为各军兵种提供先进的装备信息化产品。

板块企业主要包括：成都傅立叶和神州飞航、西安神州飞航。成都傅立叶主要从事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测控集成和卫星通信技术、数据记录仪和弹载计算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致力于研究嵌入式高速数字信号处理，产品应用于机载、弹载等领域的装备之中。报告期内，成都傅立叶加强成果转化，在民机配套测试设备、低轨卫星遥测组件、在线监测硬件平台等方面取得突破，同时探索新一代数据链、无人机核心分系统等新业务方向。神州飞航和西安神州飞航主要立足于军工领域，为客户提供基于嵌入式计算机的平台解决方案，目前主要有“装备测试”和“型号配套”两大主营业务，“装备测试”产品主要用于装备测试，技改建设和试验检验等，其服务范围几乎涵盖所有军工科研院所；“型号配套”产品主要包括无人机系统、火控系统、弹载计算机、弹载数据记录仪、信号处理板卡和机要设备等，主要服务于航空航天、兵器集团的科研院所和各军兵种科研单位。

公司科技融合板块业务主要是为军工院所提供配套服务。报告期内军品价格机制的调整直接影响了军工行业的利润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087,405,333.18	7,873,023,140.63	7,884,143,417.05	2.58%	8,323,832,711.53	8,336,337,1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620,845.18	1,796,312,364.79	1,796,623,773.81	6.12%	1,977,179,785.34	1,977,414,977.0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937,289,689.32	4,191,611,230.82	4,191,611,230.82	17.79%	4,590,838,502.20	4,590,838,50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482,091.07	13,272,792.18	13,349,009.47	-2,141.22%	-618,453,267.57	-618,218,07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942,114.54	-141,499,333.61	-141,423,116.32	-131.18%	-664,343,432.24	-664,108,24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35,804.09	125,781,522.38	125,781,522.38	75.97%	-577,731,148.23	-577,731,148.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97	0.0157	0.0158	-2,060.13%	-0.7505	-0.75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97	0.0157	0.0158	-2,060.13%	-0.7505	-0.7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7%	0.67%	0.67%	-14.94%	-28.52%	-28.5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72,291,828.07	1,368,600,926.48	1,183,429,510.90	1,412,967,42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58,798.11	-4,862,485.45	-4,053,527.87	-253,207,27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33,464.56	-22,359,096.75	-15,857,520.53	-256,892,03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42,197.06	-127,546,834.12	-28,101,009.18	595,825,844.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0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3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18%	325,721,489	0	不适用	0
陈传荣	境内自然人	1.40%	12,574,908	11,665,908	质押	12,574,908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10,298,000	0	不适用	0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9,903,504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2%	6,491,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7%	4,226,522	0	不适用	0
高凤洁	境内自然人	0.34%	3,064,580	0	不适用	0
柯少平	境内自然人	0.27%	2,393,100	0	不适用	0
金勇	境内自然人	0.21%	1,876,000	0	不适用	0
虞伟庆	境内自然人	0.20%	1,833,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与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高凤洁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99,88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4,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64,580 股；2、股东虞伟庆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833,000 股，合计持有 1,833,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4,226,522	0.47%
高凤洁	新增	0	0.00%	3,064,580	0.34%
柯少平	新增	0	0.00%	2,393,100	0.27%
金勇	新增	0	0.00%	1,876,000	0.21%
虞伟庆	新增	0	0.00%	1,833,000	0.20%
戴荣	退出	0	0.00%	0	0.00%
周林	退出	0	0.00%	1,790,798	0.20%
金家程	退出	0	0.00%	0	0.00%
阴陶	退出	0	0.00%	1,636,636	0.18%
桑波	退出	0	0.00%	1,091,500	0.12%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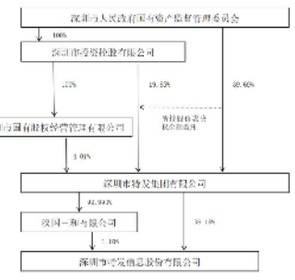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特信 01	149427.SZ	2021 年 03 月 24 日	2026 年 03 月 26 日	10,000	4.3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1 特信 02	149665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4 年 10 月 21 日	30,000	3.5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 特信 03	149666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40,000	3.6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3 年 6 月 21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21 特信 01”信用等级为 AA，“21 特信 02”信用等级为 AAA，“21 特信 03”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未发生调整。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23%	69.99%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2,694.21	-14,142.31	-131.1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8%	6.99%	-4.61%
利息保障倍数	-0.80	1.28	-162.50%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16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高天亮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过认真审议，会议逐项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特发信息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2,482,091.07 元，母公司报表当年净利润为 53,576,144.79 元，合并报表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41,440,629.37 元，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851,925,046.93 元。

鉴于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董事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述职。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码：2024-2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召集，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